苏师干训〔2023〕17号

关于推荐2023年度“国培计划”示范性项目

校园长培训学员的通知

各设区市教育局教师工作（人事、师资）处：

根据《关于实施2023年度“国培计划”示范项目校园长培训的通知》（校国培办〔2023〕5号）文件精神，现将我省2023年度“国培计划”示范性项目校园长培训学员名额分配表（见附件1）发给你们。请按照选拔条件认真做好培训人选的推荐、公示、上报等工作，并将通知中所要求填报的学员推荐表盖章后于规定时间内（附件2、3）以邮寄、电子邮件方式（邮件标题请务必注明以下信息：项目、班次和地区信息）及时报送至省国培办。

联系人：崔映飞，联系电话：025-83758172，电子邮箱：3035831@qq.com；通讯地址：南京市北京西路77号23号信箱省师干训中心，邮编：210013。

附件：1.2023年校长国培示范性项目培训班江苏省推荐名额分配表

2.2023年“国培计划”示范性项目校园长培训班推荐材料上报信息汇总表

3.2023年全国校（园）长高级研修班相关事项及学员推荐表

江苏省教师培训中心

江苏教育行政干部培训中心

2023年5月23日

附件1

2023年“国培计划”示范性项目校园长培训班

江苏省推荐名额分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地区** | **高中** | **初中** | **小学** | **幼儿园** | **合计** |
| 南京 | 骨干第71期 |  |  | 优秀第14期 | 2 |
| 无锡 |  |  |  | 骨干第60期 | 1 |
| 徐州 | 中学优秀第16期 |  |  | 1 |
| 常州 |  | 骨干第48期 | 优秀第17期 |  | 2 |
| 苏州 |  |  | 优秀第18期 | 优秀第15期 | 2 |
| 南通 |  |  |  | 骨干第61期 | 1 |
| 连云港 |  |  | 优秀第19期 |  | 1 |
| 淮安 |  |  |  | 优秀第16期 | 1 |
| 盐城 | 中学优秀第17期 |  | 优秀第17期 | 2 |
| 扬州 |  |  | 优秀第20期 |  | 1 |
| 镇江 |  |  | 骨干第124期 |  | 1 |
| 泰州 | 中学优秀第18期 |  |  | 1 |
| 宿迁 |  |  | 骨干第125期 |  | 1 |
| **合 计** | **17** |

**注：每期每个地区推荐1名学员。**

附件2

2023年“国培计划”示范性项目校园长培训班

推荐材料上报信息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班次名称** | **计划办班时间** | **培训天数** | **上报材料截止时间** |
| 全国初中骨干校长高级研修班（第48期） | 2023年11月20日—2023年12月20日 | 30天 | 2023年6月20日 |
| 全国高中骨干校长高级研修班（第71期） | 2023年11月20日—2023年12月20日 | 30天 |
| 全国小学骨干校长高级研修班（第124—125期） | 2023年6月—2024年5月，其中北京段培训时间为：2023年6月11日—2023年6月30日 | 集中30天 | 2023年5月25日 |
| 全国幼儿园骨干园长高级研修班（第60—61期） | 2023年10月—2024年9月，线下培训时间：2023年10月23日—11月21日 | 1年 | 2023年5月25日 |
| 全国中学优秀校长高级研究班（第15—18期） | 2023年—2025年 | 为期2年，采取多次集中的方式进行研修学习 | 2023年6月25日 |
| 全国小学优秀校长高级研究班（第17—20期） | 2023年—2025年 | 2023年5月25日 |
| 全国幼儿园优秀园长高级研究班（第14—17期） | 2023年—2025年 | 2023年5月25日 |

附件3

关于举办第48期

全国初中骨干校长高级研修班的有关事项

根据教育部教师工作司的统一部署，教育部委托教育部中学校长培训中心承担2023年中学骨干校长国家级培训项目，定于2023年11月至2023年12月举办第48期全国初中骨干校长高级研修班。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目标

全国初中骨干校长高级研修班是面向全国初中骨干校长开展的国家级高端示范性培训项目，重点帮助参训学员总结办学经验，形成办学特色，提升办学治校能力，培养一批优秀中学校长。

二、培训对象

本期研修班共32名初中骨干正职校长。学员遴选条件如下：

1.优秀初级中学或九年一贯制学校骨干正职校长，男性学员年龄不超过55周岁，女性学员年龄不超过50周岁；

2.工作进取心强，身心健康，能够参与正常的学习活动；

3.办学思想端正，在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政策，推进学校管理体制和教育教学改革方面成绩突出；

4.具有大学专科及以上学历，并有两年以上担任正职校长职务的经历;

5.未参加过2018—2022年教育部中学校长培训中心举办的全国初中骨干校长高级研修班的校长；

6.学员学习期间，不再承担所在单位安排的其他工作任务。无特殊情况，原则上不得请假。

三、内容方式

围绕初中校长在规划学校发展、营造育人文化、领导课程教学、引领教师成长、优化内部管理、调试外部环境等方面的专业发展需求，组织开展模块化的研修与实践，通过专家引领、互动参与、案例教学、学校诊断等方式，进一步提升教育理论水平和领导管理能力。

四、培训时间

2023年11月20日至12月20日，11月20日报到。

五、培训地点

华东师范大学教育部中学校长培训中心（上海市中山北路3663号）

六、培训经费

培训项目经费由教育部专项经费支持，学员免收培训费、住宿费，伙食费由原单位适当补助。往返交通费回原单位报销。

根据国家有关文件规定，学员学习期间在原工作单位的各项福利待遇不变。

七、结业事宜

学员按规定完成学习内容且考核合格，由教育部中学校长培训中心颁发结业证书。

第48期全国初中骨干校长高级研修班

学员推荐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出生年月 |  | 照片 |
| 民 族 |  | 籍 贯 |  | 健康状况 |  |
| 最后学历 |  | 最高学位 |  | 政治面貌 |  |
| 现任职务 |  | 参加工作时间 |  |
| 单位名称 |  | 单位邮编 |  |
| 单位地址 |  | 单位电话（含区号） |  |
| 家庭电话 |  | 单位传真（含区号） |  |
| 移动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身份证号 |  | 专业技术职务 |  |
| 工作简历 | 起 迄 时 间 | 工 作 单 位 | 职 务 |
|  |  |  |
| 科研情况 |  |
| 奖惩情况 |  |
| 选送单位意见 |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主管部门审批意见 |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培训机构审批意见 |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备注 |  |

**注：填写相关内容可另附页。以纸质盖章件（邮寄）和电子文件（E-mail）报送至省国培办。**

**关于举办第71期**

**全国高中骨干校长高级研修班的有关事项**

根据教育部教师工作司的统一部署，教育部委托教育部中学校长培训中心承担2023年中学骨干校长国家级培训项目，定于2023年11月至2023年12月举办第71期全国高中骨干校长高级研修班。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目标

全国高中骨干校长高级研修班是面向全国高中骨干校长开展的国家级高端示范性培训项目，重点帮助参训学员总结办学经验，形成办学特色，提升办学治校能力，培养一批优秀中学校长。

二、培训对象

本期研修班共32名高中骨干正职校长。学员遴选条件如下：

1.优秀高中骨干正职校长，男性学员年龄不超过55周岁，女性学员年龄不超过50周岁；

2.工作进取心强，身心健康，能够参与正常的学习活动；

3.办学思想端正，在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政策，推进学校管理体制和教育教学改革方面成绩显著；

4.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并有两年以上担任高中正职校长职务的经历;

5.未参加过2018—2022年教育部中学校长培训中心举办的全国高中骨干校长高级研修班的校长；

6.学员学习期间，不再承担所在单位安排的其他工作任务。无特殊情况，原则上不得请假。

三、内容方式

围绕高中校长在规划学校发展、营造育人文化、领导课程教学、引领教师成长、优化内部管理、调试外部环境等方面的专业发展需求，组织开展模块化的研修与实践，通过专家引领、互动参与、案例教学、学校诊断等方式，进一步提升教育理论水平和领导管理能力。

四、培训时间

2023年11月20日至12月20日，11月20日报到。

五、培训地点

华东师范大学教育部中学校长培训中心（上海市中山北路3663号）

六、培训经费

培训项目经费由教育部专项经费支持，学员免收培训费、住宿费，伙食费由原单位适当补助。往返交通费回原单位报销。

根据国家有关文件规定，学员学习期间在原工作单位的各项福利待遇不变。

七、结业事宜

学员按规定完成学习内容且考核合格，由教育部中学校长培训中心颁发结业证书。

第71期全国高中骨干校长高级研修班

学员推荐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出生年月 |  | 照片 |
| 民 族 |  | 籍 贯 |  | 健康状况 |  |
| 最后学历 |  | 最高学位 |  | 政治面貌 |  |
| 现任职务 |  | 参加工作时间 |  |
| 单位名称 |  | 单位邮编 |  |
| 单位地址 |  | 单位电话（含区号） |  |
| 家庭电话 |  | 单位传真（含区号） |  |
| 移动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身份证号 |  | 专业技术职务 |  |
| 工作简历 | 起 迄 时 间 | 工 作 单 位 | 职 务 |
|  |  |  |
| 科研情况 |  |
| 奖惩情况 |  |
| 选送单位意见 |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主管部门审批意见 |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培训机构审批意见 |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备注 |  |

**注：填写相关内容可另附页。以纸质盖章件（邮寄）和电子文件（E-mail）报送至省国培办。**

**关于举办第124期和第125期**

**全国小学骨干校长高级研修班的有关事项**

教育部委托教育部小学校长培训中心承担2023年小学骨干校长国家级培训项目，定于2023年6月至2024年5月期间，举办第124期和第125期全国小学骨干校长高级研修班。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目标

全国小学骨干校长高级研修班面向全国小学骨干校长开展的国家级高端示范性培训项目。围绕党的教育方针政策，增强政治信念和教育理想信念；基于《义务教育学校校长专业标准》等系列文件，增强解决实践问题的能力；遵循小学教育的规律和儿童身心发展规律，更新教育理念、完善知识结构，提升办学育人能力，助力其取得优秀办学业绩，培养一批优秀小学校长。

二、培训对象

每期32名小学骨干正职校长。学员遴选条件如下：

1. 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具有崇高的教育理想和强烈的事业心，品行端正，师德高尚；
2. 担任小学正职校长职务两年以上，办学实践经历丰富，办学成效较好，具有发展潜力；
3. 年富力强，身心健康，能够参与正常的学习活动；
4. 男、女学员年龄分别不超过50周岁、45周岁；
5. 近三年未参加过教育部小学校长中心举办的同类培训项目；
6. 学员学习期间，不再承担所在单位安排的其他工作任务，无特殊情况，原则上不得请假。

三、内容方式

加强党性修养学习，围绕校长在规划学校发展、营造育人文化、领导课程教学、引领教师成长、优化内部管理、调适外部环境等方面的专业发展需求，组织开展模块化的研修与实践，通过互动参与、案例教学、学校诊断等方式，进一步提升教育理论水平和领导管理能力。

四、培训时间

全国小学骨干校长高级研修班为期1年,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第124期：2023年6月—2024年5月，线下培训时间共计30天，其中北京段培训时间为：2023年6月11日—2023年6月30日，6月11日报到；珠海段培训时间另行通知。

第125期：2023年6月—2024年5月，线下培训时间共计30天，其中北京段培训时间为：2023年6月11日—2023年6月30日，6月11日报到；珠海段培训时间另行通知。

五、培训地点

1.北京师范大学海淀校区（北京市新街口外大街19号）教育部小学校长培训中心。

2.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唐家湾金凤路18号）文华苑 7 栋，科技教育培训中心。

六、培训经费

培训项目经费由教育部专项经费支持，学员免收培训费、食宿费、市内集体出行交通费等。城际间交通费由学员所在单位报销。

根据国家有关文件规定，学员学习期间在原工作单位的各项福利待遇不变。

七、结业事宜

学员按规定完成学习内容且考核合格，由教育部小学校长培训中心颁发结业证书。

八、报到事项

**（一）报到准备**

1.请学员于报到日前10天，将反映学校办学基本情况（含理念、特色、文化等）的文字材料、学校活动照片五张（以“校名+活动主题”命名）分别打包，发至电子邮箱：ntcpsp@bnu.edu.cn（邮件以“参训期数+省份+姓名”命名）；

2.报到时请携带本人身份证、学员推荐表、正面免冠小2寸近照3张（彩色）；

3. 请自备笔记本电脑参训（标准间、宿舍内免费上网）。

**（二）报到地点**

教育部小学校长培训中心校长培训楼（北京市海淀区新街口外大街19号）。

北京师范大学校园采取封闭式管理，参训学员需从北京师范大学东门相邻的麦当劳快餐店南侧通道进入教育部小学校长培训中心（通道处有指示牌指引）。

培训班不安排接站，请自行报到。具体乘车路线如下：

1. 乘坐火车：**在北京西站下车**，乘地铁9号线到国家图书馆，再换乘92路公交车至北京师范大学南站下车，下车后步行至教育部小学校长培训中心；**在北京站下车**，请在北京站乘地铁2号线至积水潭下车出地铁，换乘22、47、88路公交车至铁狮子坟下车，过天桥即到北京师范大学东门口。**在北京南站下车**，请乘地铁4号线至平安里下车，出东北口换乘22、88路公交车至铁狮子坟下车，下车后过天桥即到北京师范大学东门口。
2. 乘坐飞机：**在首都国际机场落地**，请在机场乘机场巴士4号线至北太平庄下车，从北太平桥立交桥下向南，沿新街口外大街向南走 1000 米即到北京师范大学东门口；**在大兴国际机场落地**，请在大兴机场地铁站乘坐地铁，至草桥站，在草桥站转乘10号线外环至牡丹园下车，再乘坐22、47、88路公交车至铁狮子坟下车，即到北京师范大学东门口。
3. 乘出租车，自北京首都国际机场至北京师范大学约120元左右，自大兴国际机场至北京师范大学约200元左右。

**第 期全国小学骨干校长高级研修班**

**学员推荐表**

**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出生年月 |  | 照片 |
| 民 族 |  | 籍 贯 |  | 健康状况 |  |
| 最后学历 |  | 最高学位 |  | 政治面貌 |  |
| 现任职务 |  | 专业技术职称 |  |
| 学科专业 |  | 是否特级教师 |  | 任校长年资 |  |
| 身份证号 |  | 参加工作时间 |  |
| 单位名称 |  | 单位邮编 |  |
| 单位地址 |  | 单位电话（含区号） |  |
| 家庭电话 |  | 单位传真（含区号） |  |
| 移动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工作简历 | 起 迄 时 间 | 工 作 单 位 | 职 务 |
|  |  |  |
|  |  |  |
|  |  |  |
|  |  |  |
| 个人获奖情况 | 获 奖 日 期 | 所 获 奖 项 | 备 注 |
|  |  |  |
|  |  |  |
| 科研情况 |  |
| 参训情况 |  |
| 您对本次培训的需求与建议 |  |
| 学校主管部门推荐意见 |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或省级所属干训中心推荐意见 |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培训机构审批意见 |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注：填写相关内容可另附页。以纸质盖章件（邮寄）和电子文件（E-mail）报送至省国培办。**

关于举办第60期和第61期

全国幼儿园骨干园长高级研修班的有关事项

教育部委托教育部幼儿园园长培训中心承担2023年幼儿园园长国家级培训项目，定于2023年10月至2024年9月，举办第60期和第61期全国幼儿园骨干园长高级研修班。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目标

全国幼儿园骨干园长高级研修班是面向全国幼儿园骨干园长开展的国家级高端示范性培训项目，重点帮助参训学员总结办园经验，形成办园特色，提升办学治园能力，培养一批优秀幼儿园园长。

二、培训对象

每期32名幼儿园骨干正职园长。学员遴选条件如下：

1.幼儿园骨干正职园长，年龄不超过45周岁；

2.工作进取心强，身心健康，能够参与正常的学习活动；

3.具有较高的理论修养、较强的治园能力、较好的办园业绩；

4.具有两年以上担任幼儿园正职园长职务的经历；

5.未参加过2015-2022年教育部幼儿园园长培训中心举办的全国幼儿园骨干园长高级研修班；

6.学员学习期间，不再承担所在单位安排的其他工作任务，无特殊情况，原则上不得请假。

三、内容方式

围绕园长在规划幼儿园发展、营造育人文化、领导保育教育、引领教师成长、优化内部管理、调适外部环境等方面的专业发展需求，组织开展模块化的研修与实践。以园长的信念、能力和实践三个维度组织课程内容，强调园长在立德树人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方面的引领，进一步提升教育理论水平和领导管理能力。

按照成人学习规律和要求组织研修学习活动，以学员为主体，突出参与互动和问题解决。通过专家引领、互动参与、案例教学、幼儿园诊断、跟进指导、现场教学、交流研讨、同伴互助、名园访学和撰写心得体会等方式实施培训。

四、培训时间

全国幼儿园骨干园长高级研修班**为期1年**，**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第60期：2023年10月-2024年9月，线下培训时间：2023年10月23日-11月21日，10月23日报到；

第61期：2023年10月-2024年9月，线下培训时间：2023年10月23日-11月21日，10月23日报到。

五、培训地点

教育部幼儿园园长培训中心（东北师范大学校内）。

六、培训经费

培训项目经费由教育部专项经费支持，学员免收培训费、食宿费、市内集体出行交通费等。城际间交通费由学员所在单位报销。

根据国家有关文件规定，学员学习期间在原工作单位的各项福利待遇不变。

七、结业事宜

学员按规定完成学习内容且考核合格，由教育部幼儿园园长培训中心颁发结业证书。

八、报到事项

**（一）报到要求**

1.请学员将本幼儿园基本情况（含办园理念、办园特色、教育活动、内部管理等）制作成图文并茂的PPT或视频，报到后提交；

2.请学员报到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和学员推荐表；

3.住宿房间备有网络端口及无线网络，请自备笔记本电脑在房间内免费上网。

**（二）报到地点**

东北师范大学教育部幼儿园园长培训中心，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5268号（东北师范大学校内，学生公寓九舍旁）。

长春站：从北出口出站后可乘坐地铁1号线至“东北师大站”C 口出；或直接乘坐出租车前往报到地点，车费为15-20 元。

长春西站：乘坐地铁2号线至“解放大路站”换乘地铁1号线至“东北师大站”C 口出；或直接乘坐出租车前往报到地点，车费为 30-35 元。

龙嘉机场：乘坐机场大巴到南关站下车，转乘出租车即到，车费约为 12 元；直接乘坐出租车，车费约为 120 元；从机场乘坐高铁约15 分钟左右到长春站，可再换乘地铁。

第 期全国幼儿园骨干园长高级研修班

学员推荐表

**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照片 |
| 民族 |  | 籍贯 |  | 健康状况 |  |
| 最后学历 |  | 最高学位 |  | 政治面貌 |  |
| 现任职务 |  | 专业技术职称 |  |
| 学科专业 |  | 是否特级教师 |  | 任园长年资 |  |
| 身份证号 |  | 参加工作时间 |  |
| 单位名称 |  | 单位邮编 |  |
| 单位地址 |  | 单位电话（含区号） |  |
| 家庭电话 |  | 单位传真（含区号） |  |
| 移动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工作简历 | 起迄时间 | 工作单位 | 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个人获奖情况 | 获奖日期 | 所获奖项 | 备注 |
|  |  |  |
|  |  |  |
|  |  |  |
| 科研情况 |  |
| 参训情况 |  |
| 您对本次培训的需求与建议 |  |
| 幼儿园主管部门推荐意见 | 负责人（签字）：单位（盖章）年 月 日 |
|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或省级所属干训中心推荐意见 | 负责人（签字）：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培训机构审批意见 | 负责人（签字）：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注：填写相关内容可另附页。以纸质盖章件（邮寄）和电子文件（E-mail）报送至省国培办。**

关于举办第15期至第18期

全国中学优秀校长高级研修班的有关事项

根据教育部教师工作司的统一部署，教育部委托教育部中学校长培训中心承担2023年中学校长国家级培训项目，定于2023年9月至2025年8月举办第15期至第18期全国中学优秀校长高级研修班。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目标

全国中学优秀校长高级研修班是面向全国中学优秀校长开展的国家级高端示范性培训项目。遴选中学优秀校长参加为期2年（多次集中，每年集中时间累计不少于30天）的国家级在职培训，重点帮助参训学员提升理论和政策水平，凝炼办学思想，创新教育实践，培养一批教育家型校长后备人才。

二、培训对象

每期研究班共32名中学优秀正职校长。学员遴选条件如下：

1.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具有崇高的教育理想和强烈的事业心，品行端正，师德高尚，无重大道德争议事件；

2.省、市级示范性或高水平公立初级中学、九年一贯制学校、普通高级中学或普通完全中学优秀正职校长，原则上年龄男性不超过55周岁，女性不超过50周岁；

3.具有担任正职校长3年以上工作经历或担任正职校长未满3年但担任副职校长5年以上工作经历；

4.原则上应为参加过教育部中学校长培训中心国家级高级研修班的历届结业学员；

5.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

6.领导管理水平高，办学业绩突出，专业发展潜力较大，获得过省级以上奖励或荣誉称号的优先考虑；

7.身心健康，能够参与正常的学习活动。

三、内容方式

围绕中学校长教育思想提升，以教育实践课题研究为载体，为每位参训学员配备指导教师，制定个性化的培养方案，通过名著研读、专家指导、行动研究、专题论坛等方式，提升教育理论素养和教育实践创新能力。

四、培训时间

第15期至第18期全国中学优秀校长高级研修班为期2年，采取多次集中的方式进行研修学习。

第一次集中培训时间分别为：

第15期全国中学优秀校长高级研修班：2023年9月11日至22日，9月11日报到。

第16期全国中学优秀校长高级研修班：2023年10月9日至20日，10月9日报到。

第17期全国中学优秀校长高级研修班：2023年10月23日至11月3日，10月23日报到。

第18期全国中学优秀校长高级研修班：2023年11月6日至17日，11月6日报到。

五、培训地点

华东师范大学教育部中学校长培训中心（上海市中山北路3663号）

六、培训经费

培训项目经费由教育部专项经费支持，免收培训费、住宿费，伙食费由原单位适当补助。国内集中研修、国内访学等往返交通费由所在单位报销。

根据国家有关文件规定，学员学习期间在原工作单位的各项福利待遇不变。

七、结业事宜

学员按规定完成学习内容且考核合格，由教育部中学校长培训中心颁发结业证书。

第 期全国中学优秀校长高级研修班

学员推荐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籍贯 |  | 贴照片处 |
| 民族 |  | 政治面貌 |  | 最后学历 |  | 学位 |  | 职务职称 |  | 任校长年资 |  | 是否特级教师 |  |
| 学科 |  |
| 单位电话 |  | 住宅电话 |  | 手机 |  | E-mail |  |
| 工作单位通讯地址 |  | 邮编 |  | 身体健康状况 |  |
| 本人简历 | 起止年月 | 工作单位 | 职务 |
|  |  |  |
| 获奖情况 |  |
| 发表文章或论著情况 |  |
| 培训经历 |  |
| 您对本次培训的需求与建议 |  |
| 办学思想及主要办学业绩 |  |
| 学校主管部门推荐意见 |  单 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 职务： 年 月 日 |
|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推荐意见 | 联系人及电话：单 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 职务：  年 月 日 |

**注：填写相关内容可另附页。以纸质盖章件（邮寄）和电子文件（E-mail）报送至省国培办。**

**关于举办第17期至第20期**

**全国小学优秀校长高级研修班的有关事项**

教育部委托教育部小学校长培训中心承担2023年小学优秀校长国家级培训项目，定于2023年6月至2025年12月期间，举办第17期至第20期全国小学优秀校长高级研修班。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目标

全国小学优秀校长高级研修班是面向全国小学优秀校长开展的国家级高端示范性培训项目，项目遴选小学优秀校长进行为期2年（多次集中，每年集中时间累计不少于1个月）的国家级在职培训。围绕党的教育方针政策，增强政治信念和教育理想信念；基于《义务教育学校校长专业标准》等系列文件，提升校长研究能力和创造性解决教育问题的能力；助力校长凝练先进的办学思想，形成个性化的办学风格，在区域发挥示范引领作用，为基础教育改革发展培养一批教育家型校长后备人才。

二、培训对象

每期全国小学优秀正职校长32名。学员遴选条件如下：

1. 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具有崇高的教育理想和强烈的事业心，品行端正，师德高尚；

2. 担任正职校长三年以上，有丰富的办学思想，有较高办学治校水平，有优秀办学业绩，获得过省级以上奖励或荣誉称号的优先考虑；

3. 原则上应为参加过教育部小学校长培训中心“校长国培”全国小学骨干校长高级研修班的历届结业学员；

4. 身心健康，能够参与正常的学习活动，原则上年龄不超过50周岁；

5. 集中学习期间不承担所在学校工作任务，无特殊情况，原则上不得请假。

三、内容方式

围绕校长教育思想提升，以教育实践课题研究为载体，为每位参训学员配备指导教师，制定个性化的培养方案，通过名著研读、专家指导、行动研究、专题论坛等方式，提升教育理论素养和教育实践创新能力。

四、培训时间

全国小学优秀校长高级研修班为期2年，采取多次集中的方式进行研修学习。

第17期第1次集中研修时间：2023年6月4日—6月18日，6月4日报到；

第18期第1次集中研修时间：2023年6月4日—6月18日，6月4日报到；

第19期第1次集中研修时间：2023年9月12日—9月26日，9月12日报到；

第20期第1次集中研修时间：2023年9月12日—9月26日，9月12日报到；

五、培训地点

北京师范大学（北京市新街口外大街19号）教育部小学校长培训中心“校长培训楼”。

六、培训经费

培训项目经费由教育部专项经费支持，学员免收培训费、住宿费、市内集体出行交通费。城际间交通费由学员所在单位报销。

根据国家有关文件规定，学员学习期间在原工作单位的各项福利待遇不变。

七、结业事宜

学员修满学时、考核合格的，由教育部小学校长培训中心颁发结业证书。

**第 期全国小学优秀校长高级研修班**

**学员推荐表**

**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出生年月 |  | 照片 |
| 民 族 |  | 籍 贯 |  | 健康状况 |  |
| 最后学历 |  | 最高学位 |  | 政治面貌 |  |
| 现任职务 |  | 专业技术职称 |  |
| 学科专业 |  | 是否特级教师 |  | 任校长年资 |  |
| 身份证号 |  | 参加工作时间 |  |
| 单位名称 |  | 单位邮编 |  |
| 单位地址 |  | 单位电话（含区号） |  |
| 家庭电话 |  | 单位传真（含区号） |  |
| 移动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工作简历 | 起 迄 时 间 | 工 作 单 位 | 职 务 |
|  |  |  |
|  |  |  |
|  |  |  |
|  |  |  |
| 个人获奖情况 | 获 奖 日 期 | 所 获 奖 项 | 备 注 |
|  |  |  |
|  |  |  |
|  |  |  |
| 科研情况 |  |
| 参训情况 |  |
| 办学思想及主要办学业绩 |  |
| 您对本次培训的需求与建议 |  |
| 学校主管部门推荐意见 |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或省级所属干训中心推荐意见 |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培训机构审批意见 |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注：填写相关内容可另附页。以纸质盖章件（邮寄）和电子文件（E-mail）报送至省国培办。**

关于举办第14期至第17期 全国幼儿园优秀园长高级研修班的有关事项

教育部委托教育部幼儿园园长培训中心承担2023年幼儿园园长国家级培训项目，定于2023年6月至2025年12月，举办第14期至第17期全国幼儿园优秀园长高级研修班。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目标

全国幼儿园优秀园长高级研修班是面向全国幼儿园优秀园长开展的国家级高端示范性培训项目。遴选幼儿园优秀园长参加为期2年（多次集中，每年集中时间累计不少于1个月）的国家级在职培训，重点帮助参训学员提升理论和政策水平，凝练办园思想，创新教育实践，培养一批教育家型园长后备人才。

二、培训对象

每期32名幼儿园优秀正职园长。学员遴选条件如下：

1.幼儿园优秀正职园长，原则上学员年龄不超过48周岁；

2.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具有崇高的教育理想和强烈的事业心，品行端正，师德高尚；

3.具有丰富的办园经验，初步形成自己的办园思想和办园风格；

4.具有担任正职园长3年以上工作经历；

5.身心健康，能够参与正常的学习活动；

6.原则上应为参加过教育部幼儿园园长培训中心或教育部小学校长培训中心组织的国家级骨干园长高级研修班的历届结业学员；

7.集中学习期间，无特殊情况，原则上不得请假。

三、内容方式

围绕园长教育思想提升，以教育实践课题研究为载体，为每位参训学员配备指导教师，制定个性化的培养方案，通过名著研读、专家指导、行动研究、专题论坛等方式，提升教育理论素养和教育实践创新能力。

四、培训时间

全国幼儿园优秀园长高级研修班为期2年，采取多次集中的方式进行研修学习。

第14期第1次集中培训时间：2023年6月4日-6月18日，6月4日报到；

第15期第1次集中培训时间：2023年6月25日-7月9日，6月25日报到。

第16期第1次集中培训时间：2023年11月5日-11月19日，11月5日报到；

第17期第1次集中培训时间：2023年12月3日-12月17日，12月3日报到。

五、培训地点

教育部幼儿园园长培训中心（东北师范大学校内）。

六、培训经费

培训项目经费由教育部专项经费支持，学员免收培训费、食宿费、市内集体出行交通费等。城际间交通费由学员所在单位报销。

根据国家有关文件规定，学员学习期间在原工作单位的各项福利待遇不变。

七、结业事宜

学员按规定完成学习内容且考核合格，由教育部幼儿园园长培训中心颁发结业证书。

八、报到事项

**（一）报到要求**

1.请参加研修的学员将本幼儿园基本情况（含办园理念、办园特色、教育活动、内部管理等）制作成图文并茂的PPT或视频，报到后提交；

2.学员报到时请携带身份证件和学员推荐表；

3.住宿房间备有网络端口及无线网络，请自备笔记本电脑在房间内免费上网。

**（二）报到地点**

东北师范大学教育部幼儿园园长培训中心，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5268号（东北师范大学校内，学生公寓九舍旁）。

长春站：从北出口出站后可乘坐地铁1号线至“东北师大站”C 口出；或直接乘坐出租车前往报到地点，车费为15-20 元。

长春西站：乘坐地铁2号线至“解放大路站”换乘地铁1号线至“东北师大站”C 口出；或直接乘坐出租车前往报到地点，车费为 30-35 元。

龙嘉机场：乘坐机场大巴到南关站下车，转乘出租车即到，车费约为12元；直接乘坐出租车，车费约为120元；从机场乘坐高铁约15分钟左右到长春站，可再换乘地铁。

第 期全国幼儿园优秀园长高级研修班

学员推荐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出生年月 |  | 照片 |
| 民 族 |  | 籍 贯 |  | 健康状况 |  |
| 最后学历 |  | 最高学位 |  | 政治面貌 |  |
| 现任职务 |  | 专业技术职称 |  |
| 学科专业 |  | 是否特级教师 |  | 任园长年资 |  |
| 身份证号 |  | 参加工作时间 |  |
| 单位名称 |  | 单位邮编 |  |
| 单位地址 |  | 单位电话（含区号） |  |
| 家庭电话 |  | 单位传真（含区号） |  |
| 移动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工作简历 | 起 迄 时 间 | 工 作 单 位 | 职 务 |
|  |  |  |
|  |  |  |
|  |  |  |
|  |  |  |
| 个人获奖情况 | 获 奖 日 期 | 所 获 奖 项 | 备注 |
|  |  |  |
|  |  |  |
|  |  |  |
| 科研情况 |  |
| 参训情况 |  |
| 办园思想及主要办园业绩 |  |
| 您对本次培训的需求与建议 |  |
| 幼儿园主管部门推荐意见 |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或省级所属干训中心推荐意见 |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培训机构审批意见 |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注：填写相关内容可另附页。以纸质盖章件（邮寄）和电子文件（E-mail）报送至省国培办。**

|  |
| --- |
| 抄送：江苏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 |
| 江苏省教师培训中心、江苏教育行政干部培训中心办公室 2023年5月23日印发 |